**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多功能报告厅建设**

**竞争性磋商**

**采购项目编号：JM-2024-12-01714-01**

**采购人：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研（长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2607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_Toc11812)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方法（综合评分法） 16](#_Toc29797)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3](#_Toc2938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4](#_Toc1456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7](#_Toc17601)

[第七章 附件 73](#_Toc24770)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多功能报告厅建设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编号：JM-2024-12-01714-01

1.2项目名称：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多功能报告厅建设

1.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预算金额：127万元

1.5最高限价：127万元

1.6采购需求：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多功能报告厅建设（详见磋商文件）

1.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1.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5年1月10日至2025年1月16日，每天上午9:00至11:00，下午13: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采购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时需提交以下资料并加盖公章（以下资料须在“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时的附件处提交）：（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法定代表人办理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派授权代理人办理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二室；本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供应商须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操作流程：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在平台上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进行操作。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无法完成办理的，后果自负。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技术咨询：投标人须办理数字证书方可参加投标。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数字证书办理时限，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在开标前无法完成办理，后果自负。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二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2、本次招标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平台，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

地 址：长春市莲花山劝农东段长吉南线19号

联系方式：李主任、158431634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研（长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经开区威海路600号5层501室

联系方式：白明弘、0431-891217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白明弘

电话：0431-89121755

监督部门：长春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办公室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  地址:长春市莲花山劝农东段长吉南线19号  联系人：李主任  联系电话：15843163403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中研（长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经开区威海路600号5层501室  联系人：白明弘  电话：0431-89121755  邮箱：zhongyanchangchun@163.com |
| 3 |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多功能报告厅建设  项目编号:JM-2024-12-01714-01 |
| 4 |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5 | 资金来源 | 中央资金和省级资金 |
| 6 | 出资比例 | 100% |
| 7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8 | 预算金额 | 127万元 |
| 9 | 采购需求 |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 10 | 合同履行期限 | 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
| 11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
| 12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详见磋商公告 |
| 13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 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4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
| 15 | 答疑会 | √不召开  召 开 |
| 16 |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 |
| 17 |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 |
| 18 | 分包 | √不允许  允 许 |
| 19 | 偏离 | 允许 |
| 20 |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 / |
| 21 | 供应商要求澄清  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 |
| 22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同磋商公告 |
| 23 | 供应商确认收到  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 24小时以内 |
| 24 | 供应商确认收到  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 24小时以内 |
| 25 | 磋商有效期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后90天（日历天） |
| 26 | 磋商保证金 | 无 |
| 27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允 许 |
| 28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上传的电子证件及资料均需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签字盖章上传，否则按未签章处理。 |
| 29 | 响应文件份数 | 1、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制作的响应文件1份，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2、纸质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2份（电子版须是响应文件签字盖章后的PDF版本后，以U盘形式提交，响应文件命名为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纸质版响应文件须于开标后一日内递交至代理机构。 |
| 30 |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 同磋商公告 |
| 31 |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不退还，供应商自行做好备份。 |
| 32 | 磋商时间和地点 | 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
| 33 | 磋商会议程序 | 1、本次磋商会议采用腾讯会议形式，供应商须提前下载腾讯会议软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进入腾讯会议本项目工作群（本项目会议号：283419230）进入会议后修改我的群昵称格式为“单位名称简称”；  2、介绍与会人员、通知解密；  3、磋商会议环节中供应商如有异议，当场以文字形式提出，按法律程序依法依规进行处理。供应商未及时响应的视同默认磋商会议的全部内容及结果。  注：全流程电子招标项目交易平台系统支持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解密方式: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工作，供应商磋商时，需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完成解密的，视为逾期未提交响应文件，其投标无效。如无故离开远程磋商会议室，后果自负。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或平台推送的通知后才可以在“政采云”平台进行二次报价。 |
| 34 | 磋商小组的组建 | 磋商小组构成：经济、技术方面3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依法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35 |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人数：3名。 |
| 36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36.1 | 磋商报价 | 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
| 36.2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36.3 | 中标服务费 | 执行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
| 36.4 | 履约保证金 | 签订合同时约定 |
| 36.5 | 所属行业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
| 36.6 | 恶意低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 1.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其在1个小时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应证明材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生产价格（如原材价格、设备损耗价格等），管理费用（人员工资、福利、社保等），交通费用（汽油、过路费等）、质保费用、税费等，并列明计算过程。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或内容不全面无法支持报价构成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是否以恶意低价竞标。如认定该供应商以恶意低价竞标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将否决其投标。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供应商上述书面说明及相应证明材料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签字确认，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完成，书面说明及相应证明材料须在规定时间内现场递交，否则无效。  注：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应证明材料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同类项目成交业绩合同价款、与其他供应商比较等情况就供应商书面说明及相应证明材料进行审查评价。 |
| 磋商公告与磋商文件有不一致之处以磋商文件为准。 | | |

**供应商须知**

**总则**

**1．适用法律：**本次磋商适用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

**2．定义：**

**2.1“采购人”**指长春市综合实验中学，负责采购项目的整体规划、采购需求设计和可行性论证，作为合同的需方，承担质疑答复，合同履行、验收、评价等义务。

**2.2“磋商内容”**详见磋商文件（需求部分）第五章 采购需求。

**2.3“潜在供应商”**指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2.4“供应商”**指响应本磋商文件参加报价的供应商。

**3．报价费用：**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磋商文件：**

4.1 磋商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方法（综合评分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参考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附 件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文件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人可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补充。不足上述时间的，且修改补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制作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5.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均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而无论其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包括答疑会纪要）。

5.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在响应截止时间5日前自行决定酌情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延长响应截止时间的公告将在发布磋商公告的媒体上发告。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响应截止时间。

**6. 磋商文件构成：**

6.1磋商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是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具有合格的响应资格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部分是能够证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6.2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若有缺失、无效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是供应商的风险。

**7. 响应文件的编制**

7.1 响应语言：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报价的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7.2 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3 响应文件纸质版规格须采用A4幅面，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响应文件要求胶订。

**7.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以及在报价、磋商、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相关文件中所加盖的公章，均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彩喷或者彩印的印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

7.5 采购人不接受采用传真方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8. 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9.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9.1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银行出具的现金支票、保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或专业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以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的磋商保证金须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出。

磋商保证金缴纳时间：磋商保证金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

注：1.供应商应在汇款时认真核对收款单位、开户行名称、账号准确无误，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否则后果自负。2.供应商应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凭证上附加信息及用途，否则后果自负。

9.2 联合体响应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9.3 磋商保证金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开启时，凡没有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响应予以拒绝。**

9.4 落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9.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规定签署合同，并交纳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9.6 磋商保证金将一律由项目负责人退还。

9.7 下列情况之一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响应人代表和递交响应文件人不是同一人的；

（2）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3）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在磋商过程中，严重扰乱磋商程序的；

（6）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7)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8）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9）磋商文件规定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10. 响应文件有效期：**

10.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开启之时起90天。响应文件在这个规定期限内应保持有效。

10.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除按照采购人要求修改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外，不能修改响应文件的其他内容。

**1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1.1 响应文件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并签署。磋商文件中凡要求签署和/或加盖公章的，均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和/或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须与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符；由授权代理人签署的，须提交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规定的格式提交）。

**1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2.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对响应文件的规定一样进行编制、上传和递交。

**13. 响应**

13.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地点和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13.2 响应文件纸质版应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13.3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并原封退回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13.4 供应商应提交响应文件份数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4. 磋商预备会**

14.1 采购人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以备审查。

14.2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

14.3 按照供应商须知第12条的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响应将不予开封。撤回的响应文件将原封退回供应商。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关于撤回响应文件规定以系统操作为准。

14.4开启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报价：

（1）响应文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

（2）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3）供应商名称与确认参加响应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4）磋商文件规定开启时属于无效响应的其他情形。

**15.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开启后，直至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除按磋商文件规定予以公开的评审结果外，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有关的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6. 竞争性磋商**

16.1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磋商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3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的专家成员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需要设立磋商小组主任的，磋商小组主任由专家担任，由磋商小组成员选举产生，负责主持具体磋商工作。磋商小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独立评审，负责完成磋商的全过程直至评定成交供应商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进行排序。

采购人应当组织评审专家认真核对磋商、响应文件及相关资信证明材料，切实履行职责。如发现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对有关政策、法律、制度规定等方面出现的误解，应当并进行正确的阐述和纠偏。

磋商小组成员如发现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并提出修改意见，采购人应当按照评审专家给出的意见修改磋商文件。

16.2 审查供应商是否存在串通响应行为：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认定属于串通响应行为，相关供应商的响应应作废标处理：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或者相互加盖了对方公章的，或者相互出现了对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名的，或者相互书写了对方名称的；

（3）一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加盖了另一家供应商公章的；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相关内容的段落、字句、售后服务电话、联系人姓名等非正常一致的；

（6）一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装订了标有另一家供应商名称的文件材料，或者出现了另一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予代理人签名的，其响应作废止处理；

（7）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供应商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8）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9）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0）《关于禁止串通招标投标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第82号）第三条规定的串通投标行为；

（11）供应商串通响应的其他情形。

16.3 对响应文件商务部分（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磋商小组将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商务文件是否齐全完整，是否合法有效，是否有重大偏离和保留，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商务（供应商资格）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3.1 澄清：磋商小组对于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以及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细微偏离问题，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限内（在评审结束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须提交签字人身份证件并与响应文件签字人一致），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磋商小组将拒绝其响应。

16.4 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竞争性磋商：

16.4.1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6.4.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上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须经磋商由供应商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确定满足条件的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5 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离和保留，将作废止处理：

（1）响应文件不完整、无效或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2）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有效签署和/或加盖公章；

（3）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4）响应文件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技术要求、技术标准要求；

（5）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方法和标准等不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6）响应文件附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和顺序编制或装订的；

（8）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6.6 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细微偏离，但这些修正应不会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相互排序）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6.7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16.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6.9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6.10 响应人不足3家的处理方式

16.10.1 响应截止时间后参加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应当重新组织磋商。

**17.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规定**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第一章第四条关于“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的规定，磋商文件中凡未明确标明采购进口产品的，均为采购本国产品，供应商必须响应本国产品，响应进口产品的为无效响应。

在中国境内生产或组装的外国品牌产品须标明该产品在中国国内制造厂商名称。否则，按进口产品对待。

**18.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规定**

18.1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联合最新发布执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规定，凡包含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人必须提供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否则响应无效。

18.2 本次采购需要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认证证书的产品：无。

**19.信用记录查询**

①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②对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 签订合同及合同公示**

20.1 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0.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3 成交供应商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成交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签署合同，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其提交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供应商在被磋商小组评定为成交供应商之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前放弃成交资格的，按本条规定处理。

20.4 成交结果将在发布磋商公告的媒体上公告。

**21.保密和披露**

21.1 供应商自下载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磋商项目下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1.2 采购人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21.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成交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在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响应文件、合同文本、合同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并且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第三章 评标标准和方法（综合评分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一）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审查表**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格条件** |
| --- | ---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响应文件内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2 | 资格条件承诺函 | 根据《长财采购[2022]2066号文件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信用体系建设简化供应商资格条件有关事项的通知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 |
| 3 | 信誉要求 |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提供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提供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证明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注：资格性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不进入符合性审查阶段。**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符合性审查合格情形**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 **2** | **报价未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 **3** | **未提报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
| **4** | **完整性审查** |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开标一览表》、《商务条款偏离表》、《技术条款偏离表》等磋商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相关材料** |
| **5** | **响应程度** |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技术要求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 **6** |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 **7** | **所投报货物不是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除外）。** |
| **8** |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9** | **报价有效期不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报价有效期的。** |
| **10** |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注：符合性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不进入综合评审阶段。**

**（二）同一品牌产品的审查**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如果有多家供应商投报同一品牌产品的，应当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当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以核心产品为标准计算同一品牌供应商家数，即核心产品报价同一品牌产品，多家供应商应当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

**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评审后得分相同的，依次按照投报产品的技术指标优劣、服务承诺优劣确定一个作为成交候选人。**

**（三）澄清有关问题**

**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 .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细微偏离，但这些修正应不会对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相互排序）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证明材料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内容）**

**（四）合格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系统线上提交最后报价**

****（五）综合评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竞争性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评审标准及评分细则附后。**

****（六）复核评审结果****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的；**

**（2）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4）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5）经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竞争性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1.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经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经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价格）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报价（经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价格）且技术评分相同的，按所投报产品列入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认证证书多少顺序排列；以上均相同的，按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先后顺序排列。分包采购的，每包评审结果按上述规则排列。**

**2.竞争性磋商小组按照评审结果排列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名。**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竞争性磋商小组按照评审结果排列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名。**

****（九）编写评审报告****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附：（一）评审标准**

**1.本项目评分满分100分，由报价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部分构成，具体评分细则附后。**

**2.价格评分按以下两个步骤进行：**

**2.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

依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人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10%（工程项目为 3%） |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10%（工程项目为 3%） |
| 2 | 联合体投标人各方均  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10%（工程项目为 3%）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
| 3 |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  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2%）的扣除。 |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1- 4 %) |

注：

**（1）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无法认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4）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2 价格评分的计算**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评审价（指报价经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价格）中，取最低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评分分值**

**评审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报价为准。**

**（二）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得分 | 主、客观项 |
| （一）报价部分（30分） | | | |  |
| 1 | 报价分 | 磋商基准价为所有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供应商有效最终磋商报价（二次报价）中的最低报价，得满分30分。  投标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100  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 0-30 | 客观项 |
| （二）商务部分（5分） | | | | |
| 1 | 企业实力（4分） | 1.全彩拼接模组的制造商制造标准符合GB/T39116-2020智能制造能力标准的要求，响应文件中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0-2 | 客观项 |
| 2.全彩拼接模组的制造商制造标准符合GB/T22080或ISO/IEC27001的信息安全标准的要求，响应文件中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提供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0-2 | 客观项 |
| 2 | 类似业绩（1分） | 2021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销售类似业绩的销售合同证明。  需提供满足要求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0-1 | 客观项 |
| （三）技术部分（65分） | | | | |
| 1 | 技术要求（50分） | 1、针对响应文件《技术条款偏离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内容进行打分，对一般技术参数条款响应情况进行评审：优于或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内容的，得本项满分25分；其他情况的，一般技术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满足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本项满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参与本项评审的一般技术参数条款数量：**共617条**。  2、针对响应文件《技术条款偏离表》内容进行打分，对星号条款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星号条款**共26条**，本项评审满分25分，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 | 0-50 | 客观项 |
| 2 | 实施方案（9分） | 供应商具有明确的实施方案，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产品采购、运输、安装安全保障体系措施方案；  2、项目实施过程中安全保障制度；  3、项目安全管理人员，工作现场安全环境布控等。  对以上3项方案进行阐述，每提供一项内容适用于项目且无缺失的得3分，**每项方案内容有缺失的得0.5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9分。**（缺失是指：不符合实际，存在偏离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文不对题、前后逻辑错误、内容缺失有瑕疵、无具体流程细节描述之处） | 0-9 | 主观项 |
| 3 | 售后服务方案（6分） | 供应商具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产品保修计划清晰明确；  2、售后服务计划完整；  3、技术支持响应速率快速。  对以上3项方案进行阐述，**每提供一项内容适用于项目且无缺失的得2分，每项方案有缺失的得0.5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6分。**  （缺失是指：不符合实际，存在偏离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文不对题、前后逻辑错误、内容缺失有瑕疵、无具体流程细节描述之处） | 0-6 | 主观项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以双方最终签订为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核心产品：第1项：全彩拼接模组

1. **技术要求：**

**注：1、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中对以下技术条款逐条说明响应和偏离情况；**

**2、标注星号重要技术参数条款均须提供满足技术参数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技术证明资料，否则不予计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1 | 全彩拼接模组 | 1.显示屏采用工程屏非渠道屏，屏幕净尺寸：长≥7.04m\*宽≥4m；采用表贴三合一铜线封装；LED封装形式：SMD1515黑灯。 2.LED显示屏采用≤1.86mm点间距。 3.LED显示屏模组尺寸320mm\*160mm。 4.LED显示屏采用前/后维护方式，可正面拆卸模组、接收卡、电源等低压器件，具备热插拔能力。 5.LED显示屏亮度可达到200-800CD/m²，可通过配套软件0-100%调节，设置亮度定时调节。  6.LED显示屏对比度≥10000：1；LED显示屏杂点率≤1/100000且无连续失控点；LED显示屏亮度均匀性≥99%。  7.LED显示色度均匀性±0.001Cx,Cy之内；LED显示屏像素中心距相对偏差≤1%；LED显示屏观看水平/垂直视角≥175°；LED显示屏平均故障恢复时间（MTTR）≤2分钟。 8.LED显示屏刷新频率≥4200Hz，可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 9.LED显示屏色温100K-20000K连续可调，可设冷色、暖色、标准等多档白场调节,色温为8500K时，100%、75%、50%、25%四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100K。 10.LED显示屏峰值功耗为≤500W/㎡；LED显示屏平均功耗为≤125W/㎡。 ※11.LED显示屏为防止金属离子迁移、线路短路现象，PCB采用FR-4四层板同等级或更高材料，PCB导线更宽、导线间距和过孔间距更大，能更好的杜绝模块黑屏、显示异常、灯珠缺色、毛毛虫等现象，表面沉金处理，板厚≥1.6mm，铜厚≥1盎司，TG≥150℃，PCB板表面具备防潮/防尘/防静电/抗氧化，防霉等级≤1级。 ※12.LED显示屏依据GB/T 5169.16-2017标准，测试温度在650℃，时间30秒，样品燃烧火焰或熔融物应该在灼热丝测试结束后30秒内熄灭，并且样品燃烧的火焰或熔融物滴落时不能使下方的测试纸燃烧，（PCB板、线材、电源、连接件）阻燃等级达到V-0等级。 13.LED显示屏在温度25℃、湿度40%RH、大气压力100.2kpa条件工作状态下要求距离产品四周的1m处最大噪声声压＜2db。 14.LED显示屏符合EMCCLASSB抗干扰能力，要求运行稳定不受外界各射频电磁场的干扰。 ※15.LED显示屏具备低蓝光模式，可在控制软件中选择30%、40%、70%三挡调节显示屏蓝光输出，有效减少蓝光辐射对眼睛的伤害。  16.专业主控：具备带载面积≥1048万像素，宽度≥16384点，高度≥8192点；具备输入分辨率≥4096×2160@60Hz，支持控制范围内自定义分辨率设置；具备对视频信号任意切换，裁剪，拼接，缩放；具备≥6画面显示，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具备独立音频输入和音频输出及HDMI和DP音频解析输出；具备亮度和色温调节；具备精确颜色管理，调整显示屏色域；具备视频同步锁相技术；具备≥1路HDMI 2.0输入接口，≥1路DP 1.2输入接口，≥2路HDMI 1.4输入接口，≥2路DVI输入接口，≥1路音频输入接口；具备≥16路网口输出接口，≥1路音频输出接口。  17.包含用于安装支撑屏体的结构及包边装饰；包含≥8mm胶合免熏蒸木箱。 | 28.16 | 平方米 |
| 2 | 单色拼接模组 | 1.显示屏采用工程屏非渠道屏，显示屏净尺寸：长≥8.816m\*宽≥0.456m；LED封装形式：SMD2121，发光点颜色组合：1R。 2.物理点间距：≤4.75mm；分辨率：44321点/㎡。 3.单元板分辨率：64\*32，单元板尺寸（mm）：304\*152，白平衡亮度：200CD/㎡。 4.水平视角：≥120°；垂直视角：≥120°。 5.杂点率：≤1/10000且无连续失控点。 6.平均无故障时间：≥10000H。 7.控制方式：异步控制；驱动器件：恒流；刷新频率：360Hz；换帧频率：≥60Hz；驱动方式：1/16扫描。 8.环境温度：存储-35℃~+85℃，工作温度：－20℃~+50℃。 9.亮度调节方式：软件0到16无级调节。  10.控制卡：支持控制单色带载≥4800\*512，向下兼容；双色带载≥4096\*512，向下兼容；支持适配各种规格的单色/双基色LED显示屏；支持分组集群管理、多节目编辑、多区域显示、多种语言版本；支持≥256个节目，每个节目划分为≥32个区域；支持区域有天气区、图文区、字幕区、动画区、农历区、时间区、模拟表盘区、正负计时区、传感器区；支持时钟显示农历、模拟表盘、中英文时钟、正负计时 (均支持多组显示)；支持温度、温湿度、亮度传感器；扩展支持其它RS485接口传感器。支持16级亮度，支持分时调亮、软件调亮、遥控调亮；支持屏幕配置参数的保存与回读。  11.转接板：配套转接板；50PIN背插连接，结构紧凑；  最大高度：≥128行（≥4组T8接口）。  12.包含用于安装支撑屏体的结构及包边装饰；采用45mm\*90mm/35mm\*90mm铝型材结构边框，包含≥8mm胶合免熏蒸木箱。 | 4 | 平方米 |
| 3 | 控制主机 | 1.CPU：Intel Core i5第十代及以上；  2.内存：≥16G DDR4 内存；  3.显卡：集成显卡；  4.声卡：集成声卡；  5.硬盘：≥512G 固态硬盘；  6.网卡：集成10/100/1000M以太网卡；  7.键盘、鼠标：原厂防水键盘、抗菌鼠标；  8.电源：≥180W 电源；  9.显示器：不低于23英寸显示器。 | 1 | 台 |
| 4 | 配电箱 | 1.额定功率：≥30kW，输出路数：≥9路。  2.输入电压：三相五线制AC380V±10%，频率50Hz±5%，具有高温断电、浪涌、短路、过流、过载保护功能。  3.输出电压：单相三线制AC220V±10%。  4.内置避雷器，具有避雷防雷功能。  5.配电柜含多功能卡控制，具有远程控制功能、RS232串口或千兆网口通信。  6.通过LED显示屏智慧控制系统软件搭配多功能卡实现电源监视、温度监控操作。 | 1 | 台 |
| 5 | 无缝高清矩阵切换器 | 1.矩阵采用纯硬件标准化机箱设计，支持配置≥16×16路信号切换，支持HDMI、DVI、VGA、SDI、HDBaseT、光纤的任意输入/输出信号卡，其其中DVI输入卡兼容CVBS，YUV,VGA信号，VGA输入/输出卡均兼容CVBS，YUV,VGA信号。  2.采用板卡模块化设计，支持接入≥4块输入卡、≥4块输出卡、≥1块控制卡；通过定制配置各类相同或不同的输入输出卡可以组成单一接口类型或多接口类型的矩阵，如HDMI矩阵，DVI矩阵，VGA矩阵，YUV矩阵。  3.支持无缝切换功能，切换过程无黑屏信号。  4.分辨率支持≥4Kx2K。支持断电记忆功能。系统内可存储多组预切换指令，调用时可以一键切换。  5.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选择输入、支持模拟音频与HDMI内嵌音频同时输出。  6.支持接入≥1块控制板卡，具有≥1路RS-232,≥1路RS-485,≥1路TCP/IP端口（PC软件）。  7.HDBaseT输入输出信号支持双向 RS-232 和双向 IR 信号传输，可对RS-232和IR 信号选择随视频信号切换，或分离切换模式，支持扩展POC模块对外设供电。  8.机箱前面板带有≥7英寸全彩触摸屏。  9.支持通过前面板触控屏进行通道切换，场景调用、切换、保存操作，支持自定义设置场景名称，支持查看设备IP地址、通道信息、切换状态，可进行IP地址设置、重置，支持通道切换状态显示，支持输出分辨率显示，支持板卡接入状态显示，支持中英文双语切换。  10.本次实配HDMI无缝高清输入卡≥2块，HDMI无缝高清输出卡≥2块，SDI无缝高清输入卡≥1块。 | 1 | 台 |
| 6 | 无线话筒（1） | 1.具有≥1台接收主机、≥2个手持发射机；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470-510MHz、540MHz-590MHz、640MHz-690MHz、807MHz-830MHz。  2.接收机具有≥2路平衡输出、≥1路非平衡混音输出。  3.具有自动频率扫描功能，可快速地给麦克风找到清晰的频率。  4.支持混响调节功能，比例调节、延时调节、电平调节≥25个档位。  5.支持麦克风均衡器调节功能，≥高、中、低音三种调节档位。  6.接收机具有显示屏，用户可通过显示屏查看设备发射功率强度、音频加密状态、电池电量、频率数值、智能静音状态、静音标志。  ※7.具有自动静音功能，麦克风跌落、抛掷时，毫秒级响应自动静音，避免冲击声；产品静置5秒自动静音。  8.麦克风具有长时间静置自动关机功能，设备自动检测工作状态（使用状态、静置状态），静置时间≥8分钟后，设备自动关机。 | 3 | 套 |
| 7 | 无线话筒（2） | 1.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540MHz-590MHz、640MHz-690MHz。  2.配套有≥1台接收主机和≥2个无线头戴话筒。  3.采用独有数字U段传输技术，pi/4-DQPSK调制方式。  4.采用独有的加密方式进行音频传输。  5.采用独有的ID码导频技术，可防止出现串频干扰。  6.具有混响、高中低音调节。  7.具有≥2路平衡输出、≥1路非平衡混音输出。  8.具有一键静音功能。 | 3 | 套 |
| 8 | 天线分配器 | 1.具有≥2个信号输入接口，支持接收天线信号，实现放大射频信号的效果。  2.具有≥8个天线信号输出接口，可将一对天线分频至4台（一拖二）接收机达到扩展无线话筒系统的目的。  3.具有≥2个天线级联接口；支持级联分配器，可实现放大射频信号扩展无线话筒天线的目的。  4.具有≥4个直流电源接口，支持给4台接收机提供供电。 | 2 | 台 |
| 9 | 壁挂天线 | 1.射频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470～950MHz。  2.驻波比：≤2.0。  3.输入阻抗：≤50Ω。  4.指向性：≥180度指向。 | 2 | 套 |
| 10 | 合成麦克风升降器 | 1.控制模式：DMX-512。 2.最大负载：2kg，运行速度：≥0.5米/秒。 3.升降行程：≥4米。 | 4 | 套 |
| 11 | 合唱麦克风 | 1.传感器类型：电容。 2.拾音模式：超心形，全向，心形。 3.频率响应自：≥50HZ。 4.频率响应至：17KHZ。 5.等效自噪：心形：≥28.0 DB(A)，超心形：≥26.5 DB(A)，全指向性：≥20.5 DB(A)。 6.声压：心形：≥124.2 DB，超心形：≥122.7 DB，全指向性：≥116.7 DB。 | 4 | 套 |
| 12 | 数字调音台 | 1.具有≥14路平衡XLR输入接口、≥16路TRS输入接口、≥2路OPTICAL接口、≥2路S/PDIF接口、≥2路USB2.0输入声卡。  2.具有≥100组场景预设功能，可导出、导入USB存储器，便于数据备份；≥32个PEQ模式存储。  3.具有≥8个推子编组、≥3个快速静音组按键。  4.具有≥2个内置效果器，设备自带有经典混响、大房间混响等效果模块。  5.具有≥1个10.1英寸高清触摸屏，支持≥1280×800分辨率。  6.具有≥13个100mm电动推子，电动推子可操控所有的通道和主输出:≥1个LR主声道推子、≥12个通道推子以及≥2个推子层。  7.具有面板锁定按键，防止误操作。  8.支持中英文界面切换，且无需重启。  9.每个输入通道具有≥4段参数均衡、噪声门、高低通、压缩、反相。  10.每个输出通道具有≥8段参数均衡、高低通、压缩、反相、1800亳秒延时器。  11.输入带有独立的反馈抑制器，支持增益共享型自动混音，带有≥2个DCA编组。 | 1 | 台 |
| 13 | 音频处理器 | 1.数字音频处理器支持≥12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通道，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支持≥12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2.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12段参量均衡，≥31段图示均衡、闪避器、AGC自动增益、AM自动混音功能（门限式、增益共享式）、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音频矩阵。  3.输出通道支持≥12段参量均衡，≥31段图示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4.高性能专业DSP处理器，支持≥32bit/48kHz的声音，支持输入通道48V幻象供电。  5.具有IPS真彩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  6.支持通过APP软件进行操作控制，面板具备USB接口，支持多媒体存储，可进行播放或存储录播。  7.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8.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管理控制软件可工作在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  9.≥8个场景预设，支持场景信息导入、场景信息导出。 | 1 | 台 |
| 14 | 线阵音箱（1） | 1.音箱类型为二分频线性阵列全频音箱。  2.功率≥500W，阻抗：≤8Ω，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70Hz-20kHz，最大声压级≥127dB。  3.灵敏度SPL（1W/1M）≥100dB (1M/1W )，低频扬声器：≥8" x 2，高频扬声器：≥75mm（3"）压缩驱动器\*1。  4.水平覆盖角(-6dB)≥90°，垂直覆盖角(-6dB)≥10°。 | 8 | 只 |
| 15 | 线阵音箱（2） | 1.音箱类型为低频音箱，低频扬声器单元18" x 1。  2.功率≥600W，阻抗：≤8Ω。  3.频率范围等同或优于40Hz-400Hz，灵敏度SPL（1W/1M）≥100dB (1M/1W)，最大声压级≥128dB。 | 2 | 只 |
| 16 | 专业功放（1） | 1.双通道大功率专业数字功放。  2.功放有直流、短路、过载、过热保护。  3.采用可变震荡调制技术、多重反馈调控技术以及输出功率控制技术。  4.支持灵敏度≥1V/2V可选择切换，XLR平衡式输入/XLR 平衡式LINK输出；SPEAKON音响插座输出。  5.输出功率（1KHz/THD≤1％）：连续功率：立体声8Ω×2：≥2\*1000W；立体声4Ω×2：≥2\*1700W；立体声2Ω×2：≥2\*2900W；桥接16Ω：≥2000W；桥接8Ω：≥3400W；桥接4Ω：≥5800W。  6.电压增益 (@1KHz)：≥39dB。  7.频率响应(@1W功率下）等同或优于20Hz-20KHz/±1dB。  8.THD+N(@1/8功率下）：≤0.01％。  9.信噪比 (A计权)：≥105dB。 | 3 | 台 |
| 17 | 支架（1） | 1.专用音箱支架。 | 2 | 套 |
| 18 | 支架（2） | 1.标配长度：≥6米；包含：葫芦架1套。承重：≥2t。  2.材质：国标G80级锰钢；外壳：加厚合金钢。  3.表面处理：淬火工艺+镀锌；颜色：黄色+红色。  4.链条破断应力：≥800Mpa。  5.刹车系统：双重干式；轴承：滚针轴承。 | 2 | 套 |
| 19 | 专业音箱（1） | 1.阻抗≤8Ω。  2.频响等同或优于55Hz~20KHz。  3.额定功率≥300W。  4.灵敏度≥98dB/W/M。  5.水平覆盖角≥80°，垂直覆盖角≥60°。  6.高音≥1.4"压缩高音单元×1。  7.低音≥10"低音×1。 | 6 | 只 |
| 20 | 支架（3） | 1.专用音箱支架。 | 6 | 只 |
| 21 | 专业功放（2） | 1.1U机箱设计，采用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2.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  3.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4.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5.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6.输出功率：立体声@8Ω：≥500W×2；立体声@4Ω：≥850W×2；桥接@8Ω：≥1700W。 | 3 | 台 |
| 22 | 专业音箱（2） | 1.阻抗≤8Ω。  2.频响等同或优于60Hz-20KHz。  3.额定功率≥300W。  4.灵敏度≥98dB/W/M。  5.水平覆盖角≥80°，垂直覆盖角≥60°。  6.高音≤1.4"压缩高音单元×1；低音：10"低音×1。 | 2 | 只 |
| 23 | 专业功放（3） | 1.1U机箱设计，采用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2.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  3.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4.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5.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6.输出功率：立体声@8Ω：≥500W×2；立体声@4Ω：≥850W×2；桥接@8Ω：≥1700W。 | 1 | 台 |
| 24 | 专业音箱（3） | 1.阻抗：≤8Ω。  2.频响等同或优于40Hz~400Hz。  3.额定功率≥500W。  4.灵敏度≥98dB/W/M。  5.低音：≥15"低音×1。 | 2 | 只 |
| 25 | 专业功放（4） | 1.1U机箱设计，采用D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  2.标准XLR输入接口，和LINK输出口。  3.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效率高，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  4.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支持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5.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6.输出功率：立体声@8Ω：≥700W×2；立体声@4Ω：≥1000W×2；桥接@16Ω：≥1400W；桥接@8Ω：≥2000W。 | 1 | 台 |
| 26 | 有源音箱 | 1.全铝一体化壁挂式音柱设计。  2.内置≥1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  3.内置D类数字功放模块及≥4个3寸同轴全频喇叭单元，输出功率≥30W,支持数字均衡EQ调节。  4.支持手机APP可实时推送文字广播信息，推送方式可设置为文字推送或声文同步推送，文字可自动语音合成，无需录制音频。  5.自带LED点阵显示屏，可显示后台发送过来的信息；显示屏分辨率等同或优于16\*192点(静态显示≥12个汉字)。  6.支持离线打铃功能，内置≥8G存储，可导入上下课铃声任务，脱机时自动播放。  7.具有自动校时功能，在线时自动与时钟服务器对时，实现教室内标准的网络时间显示功能，避免长时间离线造成离线打铃任务差异；内带时钟芯片，断网下可正常工作。  8.支持声文信息发布功能，接收服务器或学校办公计算机发布的声音和文字信息的推送，文字可自动语音合成广播到教室，文字可设置左右方向移动显示、静态显示，显示时间长短，时间及文字显示等。 | 1 | 套 |
| 27 | 电源管理器 | 1.支持≥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直流信号）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处于off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CH1和CH2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2.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ALARM（报警）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ALARM（报警）功能。  3.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  4.具有一路及以上USB输出接口。 | 3 | 台 |
| 28 | 会议系统主机 | 1.设备具有音频时钟同步传输技术，端到端音频传输＜5ms。  2.内置DSP处理器，具有≥16路音频矩阵、啸叫抑制、≥10段EQ调节、音量dB值调节、延时器调节功能。  ※3.设备具有会议发言录音功能；搭配会议话筒可以录制单个话筒发言音频或录制所有话筒混音输出音频；支持通过主机U盘录音或PC软件录音。  4.设备接口：通讯接口：≥2路RS232接口、≥1路RS-485接口、≥4路RJ45；音频输出接口≥1路RCA、≥1路卡侬头、≥16路凤凰端子；音频输入接口≥1路RCA、≥1路卡侬头、≥2路凤凰端子。  5.支持≥16通道音频输出功能，可灵活配置为有线角色分离输出模式、无线角色分离输出模式、同传输出模式、相控输出模式。每个输出通道都可以调节10段EQ、音量dB值调节、延时器参数调节。  ※6.设备具有安卓手机APP软件、平板APP软件控制的功能，通过软件可控制话筒开关、开启签到、投票、表决，接收会议服务信息、一键关闭无线话筒等功能，免PC操作。  7.设备具有客户端、WEB端控制方式，通过客户端或WEB端可调节音频矩阵参数（包括EQ、音量、延时器、话筒灵敏度等）、≥16通道输出模式切换、开关话筒同步、中英俄法四种语言切换、控制角色分离主机。  8.系统可扩展带载≥4096台有线会议话筒和≥300台无线会议话筒。系统支持同时发言数量≥24只话筒，其中支持≥16个有线话筒和≥8个无线话筒同时发言；具有自定义话筒发言人数功能，有线话筒发言人数范围可设置为1至16之间的任意数量；无线话筒发言人数范围可设置为1至8之间的任意数量。  9.支持搭配同声传译系统，最大可同时传输≥63+1的有线同声传译。  10.系统与语音转写系统深度适配，系统之间通过网线交互数据，实现角色分离语音转写功能。  11.会议主机具备注册天数显示功能，可以随时了解注册后使用的剩余天数；支持触摸设备屏幕输入注册码进行主机注册。  ※12.具有运维管理平台的功能，可通过web端远程固件升级；具有日志管理功能，可以自动收集和存储系统日志；比如实时监测设备运行状态、设备故障信息，包括内存不足、火警提示、id重复等。  13.产品具有综合管理平台的功能，可通过平台对音频设备统一管理，音频综合管理平台一个软件集成全数字会议系统软件模块、反馈抑制器软件模块、智能混音器软件模块、数字音频处理器软件模块、智控数字专业功放软件模块，各模块打开呈现在状态栏窗口，可快速管理和调用。 | 1 | 台 |
| 29 | 会议话筒（1） | 1.话筒采用≥48kHz采样率。  2.采用芯片架构及算法，话筒开机连接时间≤5秒。  3.具有智能检测故障功能，提示用户AP故障、主机通信故障、信号强度过低等情况。  4.支持通过Type-C口充电，支持≥18W快充，具有智能指标状态。  5.可通过UI设置SSID。  6.具有中英文切换显示功能，通过PC软件统一设置。  7.具有发言计时和定时发言功能。  8.具有声控功能。通过软件调节声控灵敏度及设置关闭时间。  9.支持签到功能，通过PC软件设置并发起。  10.支持会议投票功能、支持五键选举、三键表决功能。  11.采用≥128位AES加密技术，支持 WPA/WPA2 无线安全技术。  12.主席具备优先权功能，可关闭正在发言的所有代表话筒。  13.采用全彩触屏，咪杆长度≤240mm。  14.具备≥3.5mm耳机孔，可连接外置麦克风。  15.内置锂电池，电池容量支持≥14小时持续发言。 | 1 | 台 |
| 30 | 会议话筒（2） | 1.话筒采用≥48kHz采样率。  2.采用芯片架构及算法，话筒开机连接时间≤5秒。  3.具有智能检测故障功能，提示用户AP故障、主机通信故障、信号强度过低等情况。  4.支持通过Type-C口充电，支持≥18W快充，具有智能指标状态。  5.可通过UI设置SSID。  6.具有中英文切换显示功能，通过PC软件统一设置。  7.具有发言计时和定时发言功能。  8.具有声控功能。通过软件调节声控灵敏度及设置关闭时间。  9.支持签到功能，通过PC软件设置并发起。  10.支持会议投票功能、支持五键选举、三键表决功能。  11.采用≥128位AES加密技术，支持 WPA/WPA2 无线安全技术。  12.代表机具有申请发言功能，通过主席机批准申请人发言。  13.采用全彩触屏，咪杆长度≤240mm。  14.具备≥3.5mm耳机孔，可连接外置麦克风。  15.内置锂电池，电池容量支持≥14小时持续发言。 | 9 | 台 |
| 31 | 发射器 | 1.遵从Wi-Fi 6协议标准（IEEE 802.11ax），向下兼容802.11a/b/g/n/ac/Wave2，支持MU-MIMO，允许AP同时接收多个终端发送数据，整机最大传输速率可达1.601Gbps  2.支持OFDMA空间复用技术和1024QAM调制解调算法。  3.支持中文SSID，可指定最长包含≥31个字符的SSID，也可以使用中英文混合的SSID  4.支持WPA3安全协议。  5.支持等同或优于80/160MHz的高带宽频段。 | 1 | 台 |
| 32 | 充电箱 | 1.充电箱具有≥10个USB接口，支持使用USB线充电，提供5V/9V供电。一端连接充电器一端连接会议单元,支持≥18W快充。支持同时插满所有USB接口。  2.根据设备的耐受电流大小充电器会自动匹配合适的电流大小给设备充电，同时有过流保护功能。  3.智能自动电路保护，所有USB插口均具有短路保护功能和自恢复功能。 | 1 | 台 |
| 33 | 会议话筒处理器 | 1.具有自动混音功能，包括增益共享型自动混音以及门限型自动混音。具有自动增益功能，能够有效将话筒音量保持在一定动态范围。  ※2.具有AFC反馈抑制功能，采用陷波+移频双方式，能够自动抓取啸叫点并设置陷波器陷波，陷波器支持≥12个固定点≥+12个动态点，可有效消除啸叫功能。  ※3.具有话筒语音激励功能，可设置跟踪阈值，当话筒发言达阈值时可实现联动摄像跟踪功能。具有EQ调节功能，输出具有≥31段图示均衡器调节。  4.具有≥2路网口，用于连接无线AP和与会议主机通信；通过网络协议对接数字会议主机，实现音频数据传输。具有≥1路EXTENSION接口，用于连接会议主机扩展口。具有≥1路卡侬平衡输出，≥1路莲花非平衡输出。  5.具有≥1路RS-485通信接口，支持对接摄像机实现摄像跟踪。具有≥1路RS-232通信接口（摄像跟踪），对接中控系统主机或摄像跟踪主机实现发言摄像跟踪功能。具有≥1路RS-232通信接口（语音转写），支持对接语音转写服务器，实现语音转写功能。  6.支持话筒同时开麦数量≥16个有线单元+≥8个无线单元。 | 1 | 台 |
| 34 | 集线器 | 1.端口描述：≥9个10/100Mbps RJ45端口，其中1-8端口支持PoE功能。 2.传输模式：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3.网络标准：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IEEE 802.af、IEEE 802.at。 4.单端口PoE功率可达30W，整机最大PoE输出功率为125W。 | 2 | 台 |
| 35 | 电子桌牌 | 1.设备采用双屏设计，具有≥1个7英寸IPS全视角显示屏、≥1个7英寸IPS全视角触摸显示屏。  2.供电方式：锂电池供电；具有TYPE-C接口，支持快充。  ※3.支持电子铭牌显示功能，支持≥11种字体以及自由设置颜色及字号，可在本地使用输入法输入；可通过客户端自定义铭牌，支持选用图片及多种字体的文字。  4.支持多种铭牌背景模板，可自定义导入国徽、图片作为背景。  5.支持显示会议信息，可预览服务器下发的会议信息部分内容（例如会议名称、标语、内容、参会人员等信息）。  6.支持显示设备状态，包括ID、IP、MAC、网络连接状态、服务器连接状态、设备电量、名称、单位、职位、信号量等。  ※7.支持C/S管控架构，通过客户端即可统一下发会议主题、铭牌背景及铭牌信息，可点击查看或在主页面预览，支持统一控制关机。  ※8.支持多种服务呼叫功能（咖啡、茶、水、话筒、纸、笔、人工服务、自定义其他等）；通过客户端查看与会人员服务需求。  9.支持离线本地编辑人名信息，字体大小、背景颜色，本地背景图片，支持居中、靠左、靠右的对齐方式。支持自由布局文字摆放位置。  10.支持会议室内电子桌牌设备之间内部短消息通讯，支持文字发送功能。  11.支持会议签到，可显示人员名称进行确认签到。  12.支持会议投票，可查看当前投票描述详情进行投票。  13.产品内置中、英、俄文三国语言切换功能，软件界面可切换为中、英、俄文，满足不同人员使用。 | 10 | 台 |
| 36 | 充电箱 | 1.充电箱具有≥10个USB接口，支持使用USB线充电，提供5V/9V供电。一端连接充电器一端连接会议单元,支持≥18W快充。支持同时插满所有USB接口。  2.根据设备的耐受电流大小充电器会自动匹配合适的电流大小给设备充电，同时有过流保护功能。  3.智能自动电路保护，所有USB插口均具有短路保护功能和自恢复功能。 | 1 | 台 |
| 37 | 发射器 | 1.吸顶式的设计，采用PoE供电方式，安装使用简捷方便。  2.网络吞吐量：采用802.11n和802.11ac双频双空间流技术，1.2Gbps的千兆WiFi接入，满足室内大容量，高吞吐量的应用需求。  3.无线安全：无线AP支持包括OPEN，WEP, WPA，WPA2，WPA-PSK，WPA2-PSK，802.11i在内的多种加密标准，并提供无线用户隔离和无线用户黑白名单等安全特性，为用户提供一个安全的网络应用环境。 | 1 | 台 |
| 38 | 网络中控主机 | 1.采用SMT全贴片式生产工艺，高度集成处理芯片，系统运行稳定、流畅。内置等同或优于32位Cortex-A8 ARM架构内嵌式处理器，处理速度≥720MHz。  2.支持红外控制、RS-232、RS-422、RS-485、UDP、TCP、telnet、http、MQTT以及SNMP等多种协议，兼容性强，可对接第三方设备。  ※3.主机具备≥4.3英寸触摸彩屏、≥8路独立可编程串口、≥8路独立可编程IR红外发射口、≥8路数字I/0控制口、≥8路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1个NET网络控制接口、≥1路TF卡接口。  4.支持状态反馈。操作人员可在控制端查看所有设备开关状态，设备受控情况一目了然，大大减轻操作人员工作强度，使用更加人性化。  5.支持信号预览。用户可通过控制端查看会议摄像机画面并根据会议画面对设备进行调整，同时可查看多路画面。  6.支持双机热备份。当中控主机出现故障时，备用中控主机自动承担服务，从而保证系统在不需要人工干预的情况下能正常运行。  7.支持触发联动。中控主机可根据传感器采集数据和预设数据进行比对，从而自动控制空调或加湿器等设备，使环境维持在舒适的温湿度范围内。  8.支持互联网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用户可操作手机或平板等移动端通过互联网实现对中控主机远程控制。  ※9.支持语音控制。中控主机可搭配语音控制软件或支持对接主机的第三方语音音箱，通过将语音转换成中控指令，实现对周边设备控制或场景调用。  ※10.支持扫二维码控制。中控主机在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会在云平台自动生成二维码，通过微信或者浏览器扫一扫二维码，即可进入控制界面，实现对中控主机控制。支持密码权限设置。  11.支持定时控制。用户可预先设置定时控制任务，到达指定时间后，中控主机自动执行控制任务。  12.支持视频矩阵可视化控制。用户可通过控制端实时预览、拖动并切换矩阵视频信号，支持设置触碰和投放触发切换方式。  13.支持拼接矩阵可视化控制。用户可通过控制端实时预览、放大、缩小、拖动并切换拼接矩阵视频信号，可对输入信号源进行置底、置顶以及一键清屏等操作，支持设置触碰和投放触发切换方式。  14.支持电脑远程控制。当中控主机和电脑在同一局域网情况下，用户可通过控制端APP实时对电脑远程桌面控制并查看电脑工作状态。  15.对接云会务系统。用户通过手机APP或WEB端预约会议室时，可设置情景类型以及开始/结束时间。会议开始前，系统会自动调用场景，场景内所有设备联动启动或切换；会议结束后设备自动关闭。  16.产品具有≥2种编程方式，包括图形化编程方式及语句式编程方式供用户选择；图形化编程方式具有拖拽式操作界面，用户可通过图形化编程软件内的模块使用信号连接方式构建程序逻辑；语句式编程方式提供功能函数进行自定义编程，用户可以通过编程界面编写控制代码。 | 1 | 台 |
| 39 | 触摸屏 | 1.设备采用操作系统等同或优于Android 11，显示器≥10.1 英寸，显示画面≥1920\*1200分辨率，显示屏≥五点触控，摄像头像素≥500W。  2.设备具有物理隐私拨片，滑动可遮挡摄像头，保护用户隐私。  3.内置≥4个拾音麦，拾音距离可达≥5米；搭配中控主机支持通过语音助手控制切换矩阵显示画面、设备开关等功能。  4.具有距离传感器，支持感应人体位置，实现人来亮屏功能；具有光感传感器，支持采集周边环境光线亮度值并可将数值实时显示；具有温湿度传感器，支持采集周边温湿度环境并可将数值实时显示。  5.具有语音唤醒控制功能；呼唤即可唤醒AI语音助手，通过将语音转换成中控指令，实现对周边设备控制或场景调用。  6.内置≥1个背光灯条，搭配中控主机可根据会议状态切换指示灯显示状态，无需接近即可了解会议室使用情况。  7.支持对接会务管理系统；搭配中控主机，可通过手机APP或WEB端预约会议室，设置情景类型以及开始/结束时间；会议开始前，系统会自动调用场景，设备背光灯条自动亮起，同时联动开启室内空调、照明灯具；会议结束后设备联动关闭会议室空调、灯光等设备。 | 1 | 台 |
| 40 | 控制器 | 1.具有≥8路自动、手动电源控制器，内置≥8个20A继电器，负载能力≥4400W/单路；配合中控主机使用，用于控制灯光、电动投影幕、电动窗帘等会议室周边设备。  2.每路继电器都有三连接点的接线柱,具有常开与常闭的功能。  3.具有复位按键，支持恢复到出厂的默认设置。具有1路网络接口，支持通过网络实现远程控制。  4.具有设备运行状态指示灯及≥8个继电器的开关状态指示灯。  5.具有键盘锁（LOCK）功能。  6.机器具备ID识别，通过中控主机网络控制多台时，可通过ID识别。 | 1 | 台 |
| 41 | 控制终端 | 1.内存：≥8G+128G。 2.屏幕尺寸：≥10英寸。 | 1 | 台 |
| 42 | 网关 | 1.带机量：≥250，交换容量：≥16Gbps ，包转发率：上传：≥500Kpps，下载：≥420Kpps，出口带宽：≥2Gbps，固定WAN接口：≥2个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固定LAN接口：≥8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MAC 地址表：≥2K，电源适配器，最大功耗：145.8W（PoE：124W），自然散热。 | 1 | 台 |
| 43 | 吸顶AP | 1.吸顶AP 11ax，整机速率≥1.775Gbps，双频，推荐接入用户数≥60，大用户数128，发射功率≥20dBm，≥1个千兆电，智能天线，leader AP，支持BLE 5.0，最佳覆盖半径18米。 | 3 | 台 |
| 44 | 光束图案灯 | 1.输入电压：AC110V-240V/50-60HZ。 2.光源规格：≥3000小时长寿命，色温≥7800K。 3.辅光灯珠：≥48颗5050RGB三合一。 4.额定功率：≥400W。 5.通道模式：≥24通道。 6.水平扫描：≥540度（16bit 精度扫描）电子纠错。 7.垂直扫描：≥270度（16bit 精度扫描）电子纠错。 8.调光系统：0-100%线性调节。 9.光学系统：采用直径≥152大口径光学镜头，光斑粗而饱满。 10.调焦系统：线性调节，3米到无限远。 11.雾化系统：≥1个独立的雾化效果，光斑柔和自然。 12.光束角度：≥1.8度。 13.色温校正：3200K-7500K。 14.高速频闪：5-13次/秒的机械频闪效果.可调速、可随机频闪。 15.颜色盘：≥13种颜色+白光.带旋转的采虹效果.色彩半色功能。 16.固定图案盘：≥13种图案+白光.图案盘正反旋转，带图案抖动功能。 17.棱镜系统：标配≥8棱镜和8+16棱镜，每个棱镜单独正反旋转，两棱镜可叠加效果更佳。 18.辅光系统：≥48颗5050RGB三合一组成的灯圈，可以流水，多种跑马流水效果，颜色混色均匀，可创造出美轮美奂的动感舞台效果。 19.宏功能：控台复位功能，控台开关泡功能，内置自走功能。 20.显示方式：≥1.8寸LCD彩色液晶显示屏。 21.控制信号：国际标准DMX512、自走、主从、声控、带RDM功能。 22.散热方式：灯泡采用≥1个5020鼓风机+≥2个8025轴流滚珠风机散热，底箱采用滚珠轴流风扇一进一出的通风散热模式。 23.安全装置：带温控开关过热保护，过热系统故障时温控开关自动断电保护。 24.内置程序功能：内置多种灯光效果程序，可脱离控台声控同步进行。 | 8 | 台 |
| 45 | LED染色灯 | 1.电压：AC90-240V, 50/60Hz。 2.额定功率：≥200W。 3.LED：≥3W\*54Pcs。 4.使用寿命：60,000~100,000 小时。 5.光束角度：10°~45°。 6.控制模式：DMX 512/主从/自走/RDM功能。 7.通道数：≥7。 | 40 | 台 |
| 46 | LED聚光灯 | 1.光源：≥200WLED高亮度模组。 2.色温：3200K/5600K（可选）。 3.光源预期使用寿命：≥10000 小时。 4.电压：AC100-240V,50/60HZ。 5.总功率：≥250W 。 6.显色指数：大于90。 7.控制面板：LCD液晶面板+≥4个按键。 8.控制模式：DMX512，手动 ，主从、RDM功能。 9.控制通道：≥2CH。 10.0~~100%线性顺滑调光。 11.散热方式：风冷。 12.防护等级：≥IP20。 | 12 | 台 |
| 47 | LED会议灯 | 1.显色指数：Ra≥95。 2.色温：3200K/5600K或2900K-5800K可选，±150。 3.寿命：≥5万小时。 4.额定电压：AC100-240V 50-60Hz。  5.总功耗：≥220W，光学：发光角度: ≥180度。 6.效果：调光:0~100% 线性调光。  7.调光曲线：有≥4种调光曲线。 8.调光模式：频率可选500hz-25000hz。 9.频闪：1-25次/秒。 10.液晶显示板，带触屏。 11.控制：控制系统：DMX512/RDM , 主从模式 ，自走模式。 12.DMX通道：≥2CH。 | 14 | 台 |
| 48 | 特效烟机 | 1.创新工艺的加热系统，首次加热完毕后可24小时连续不间断喷出均匀细腻的雾效。 2.雾效距离通过控制面板调节风速，最远可推送至15米外。 3.喷雾角度可手动调节，满足不同区域的雾效补给需求。 4.具有定时定量周期循环系统，让操作更随心。 5.内置DMX通道模块（双通道），操作简易，任意搭配DMX系统。 6.操作模式多样化，内置超强信号接收模块，比常规遥控穿透能力更强（可至50米外）。 7.烟雾干燥无水气，具国际标准环保要求。 8.超平滑输油管道结构，无须再担忧阻塞问题。 9.科学合理的内部结构设计更能保障机器的工作性能始终优良。 10.人性化的无油保护提醒功能，使用更安心。 | 1 | 台 |
| 49 | 灯控台 | 1.≥4个光隔离DMX512信号输出端口。≥2048个通道；可扩展至≥8个DMX输出，≥4096个DMX通道。 2.支持多种格式灯库：R20灯库/D4灯库/xml灯库格式；控台自带灯库编辑器，方便用户在控台上创建灯库。 3.≥1个Art-NET网络接口，支持扩展DMX输出口，也可通过网线传输DMX512信号以及连接3D模拟软件。 4.≥1个10.4寸TFT-LCD电容触摸屏，支持多点电容触摸屏。 5.内置中文，英文，俄语，德语，西班牙语，日语等多种语言，语言可随意切换，并支持定制其他语言。 6.≥12个重演程序推杆\*60页，≥12个点控键\*60页，≥1400个重演程序。 7.≥8个预置重演推杆，可同时输出≥32个重演程序。 8.≥4个工业级耐磨编码器，自带背光颜色调节。 9.三色背光机械耐磨按键，支持多种颜色背光组合搭配。 10.重演推杆支持自定义设置背景颜色。 11.拥有矢量灯位布局功能，呈现现场布局排放，选灯操控更直接便捷。 12.支持创建工作区，快速调取界面。 13.自带内置图形，并支持修改图形方向、偏移效果等参数，方便快捷做出炫丽的灯光效果。 14.多种发散效果，提供手绘式扇形模式快速给灯具做造型。 15.支持文字，手写涂鸦，外框颜色等命名功能。 16.时间码（灯光秀）支持内部播放器，外部MIDI,支持LTC时间码触发，一键启动多种触发模式 17.内置音乐播放器，兼容 MP3、WAV、FLAC、APE等格式音乐。 18.独立CMY或RGB混色系统，支持色块分类。 19.程序优先级别功能，允许设置多个不同级别的重演，高级别优先运行。 20.支持属性时间修改，延时、渐入渐出、灯具交叠等功能。 21.重演程序支持调光，点控，暂停等多种模式选择。 22.控台自带常用电脑灯库。 23.≥1000个灯具，≥600个灯具组。 24.≥600个素材；素材支持分类别。 25.≥1组音频输出口，≥1个耳机监听口，1个12V工作灯接口。 26.安装专用移动app，控台可实现手机，平板等移动设备控制，实现重演控制和节目播放控制。 | 1 | 台 |
| 50 | 电源直通箱 | 1.供电：三相五线制AC380V±10％，频率50Hz±5％。 2.额定功率：≥12路×4KW;可适用于任何负载。 3.过载与短路双重保护高分断空气开关。 4.A.B.C三相工作指示灯.设两脚和三脚带开关备用插座方便使用。 | 2 | 台 |
| 51 | 信号放大器 | 1.输入电压：AC110/240V,50-60HZ。 2.输出功率：小于30W。 3.输入接口：三芯和五芯镀金卡侬公座母座并接。 4.输出接口：三芯镀金卡侬母座≥10路 五芯镀金卡侬母座≥2路。 5.全方位光电隔离设计，绝对避免高电压窜入信号系统影响其它设备正常工作，每个输出口均独立电路，工作互不影响。 | 4 | 台 |
| 52 | 大灯勾 | 1.规格≥25cm，承重≥100kg，卡管40-58mm。 | 82 | 个 |
| 53 | 保险 | 1.长度≥80cm，规格≥4mm，承重≥80kg。 | 74 | 个 |
| 54 | 电源线 | 1.ZRVVP2\*2.5及以上规格。 | 550 | 米 |
| 55 | 信号线 | 1.168网及以上规格咪线。 | 450 | 米 |
| 56 | 固定灯架 | 1.电焊，现场电焊。 | 5 | 道 |
| 57 | 固定会标吊杆 | 1.5.0及以上焊管安装制作，钢丝绳悬挂安装。 | 1 | 道 |
| 58 | 电动恒速对开幕机 | 1.最大牵引：600 KG。  2.运行速度：0.35m/s。  3.噪音：≤50db。 4.电机功率：≥1.1KW。 5.电源：AC380V/50Hz铁质、双滑轮。 | 1 | 道 |
| 59 | 背景幕轨道 | 1.含幕布挂钩、滑轮、钢丝绳、限位开关等大幕轨道固定安装在台口内侧上沿。 | 1 | 道 |
| 60 | 金丝绒大幕 | 1.采用防火阻燃处理，达到防火B1级；经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为合格产品，面料无破损、烫黄、污渍，色泽一致。 2.缝纫轨迹要均、直、牢固，缝纫接针要套正，缝到边口处必须打加针。 3.针迹密度：(11～13)针/3cm。 4.幕布整体倒顺光顺向一致。 5.褶间距应均匀。  6.舞台幕布防火要求达到B1级。 7.幕布≤280g/平方米。 | 259.2 | m2 |
| 61 | 金丝绒横条幕 | 1.采用防火阻燃处理，达到防火B1级；经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为合格产品，面料无破损、烫黄、污渍，色泽一致。 2.缝纫轨迹要均、直、牢固，缝纫接针要套正，缝到边口处必须打加针。 3.针迹密度：(11～13)针/3cm。 4.幕布整体倒顺光顺向一致。 5.褶间距应均匀。  6.舞台幕布防火要求达到B1级。 7.幕布≤280g/平方米。 | 34 | m2 |
| 62 | 金丝绒侧条幕 | 1.采用防火阻燃处理，达到防火B1级；经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为合格产品，面料无破损、烫黄、污渍，色泽一致。 2.缝纫轨迹要均、直、牢固，缝纫接针要套正，缝到边口处必须打加针。 3.针迹密度：(11～13)针/3cm。 4.幕布整体倒顺光顺向一致。 5.褶间距应均匀。  6.舞台幕布防火要求达到B1级。 7.幕布≤280g/平方米。 | 60 | m2 |
| 63 | 金丝绒背景幕 | 1.采用防火阻燃处理，达到防火B1级；经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检测为合格产品，面料无破损、烫黄、污渍，色泽一致。 2.缝纫轨迹要均、直、牢固，缝纫接针要套正，缝到边口处必须打加针。 3.针迹密度：(11～13)针/3cm。 4.幕布整体倒顺光顺向一致。 5.褶间距应均匀。  6.舞台幕布防火要求达到B1级。 7.幕布≤280g/平方米。 | 165 | m2 |
| 64 | 海螺型PoE网络摄像机 | 1.400万及以上星光海螺型PoE网络摄像机，红外补光（≥30米），IP66及以上防护等级，内置麦克风，≥120dB宽动态。 | 6 | 台 |
| 65 | 硬盘录像机 | 1.通用智能型≥2盘位录像机，≥4路智能人/车侦测，最大8路1080P解码(可增强至12路1080P)，满接≥6MP，最大支持8TB，4K超清输出。 | 1 | 台 |
| 66 | POE集线器 | 1.≥10口全千兆，POE功能。 | 1 | 台 |
| 67 | 存储硬盘 | 1.≥4T。 | 2 | 块 |
| 68 | 空气循环机 | 1.规格：≥5匹。 2.变频/定频：变频。 3.类型：风管机。 4.支持冷暖。 | 6 | 台 |
| 69 | 录播主机 | 一、整体设计  1.主机架构：整体采用嵌入式设计、非PC与服务器工作站等架构，以保障系统运行稳定、安全。且为方便设备部署，避免屏幕动态变化影响学生课堂专注力的情况，主机需为标准1U机架式设计，机身非壁挂且不存在大面积显示屏；  2.高度集成：主机需同时具备录制、直播、导播、自动跟踪、音频编码、视频编码、音频处理、视频处理、存储、点播、互动多功能于一体；  3.优质性能：主机采用ARM架构处理器同时内置GPU与NPU协处理器，CPU核心数≥8，核心主频≥2.4GHz；  4.工作噪声：主机在正常工作状态下的生产噪声不高于20dB(A)；  5.工作功率：要求整机正常工作状态下功耗不超过50W；  6.视频接口：数字视频接口D-Video（RJ45）≥4，HDMI 输入≥2，HDMI 输出≥2路，分辨率均支持1080P@30fps；  7.音频接口：要求主机支持线性音频输入与数字音频输入，要求Line in接口≥2，Line out接口≥2，数字音频接口D-Mic（RJ45）≥6；  8.网络接口：RJ45≥1，支持100/1000M网络自适应及IPv4、IPv6双协议栈；  9.控制接口：RJ45≥2，支持RS232串行通信协议进行外接控制；  10.外设接口：USB2.0≥2，可用于连接U盘等外设；  11.系统存储≥2T，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与录制视频文件的本地存储；  12.视频一线通：支持摄像机与主机之间仅通过一根双绞线即可同时实现供电、控制和视频信号的同步传输，不接受使用转接器的方式；  13.音频一线通：支持麦克风与主机之间仅通过一根双绞线即可同时实现供电和音频信号的采集，实现音频信号的高品质、抗干扰稳定传输；  14.视频录制：兼容标准H.264视频编解码能力，要求支持1080P@30fps、720P@30fps，以及AAC音频编解码协议标准且内置音频处理功能；  15.支持现≤100ms的声画同步。  二、功能设计  1.在使用同品牌摄像机的情况下支持时钟跟随技术，实现多机位画面的高度同步。须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UVC/UAC:USB口可输出音视频流供其他软件预览使用。  3.分段录制:在不结束录制的条件下自动按分段时长将课程视频文件分割录制成多个视频文件，具备不分段、30分钟分段、60分钟分段三种分段录制方式。  4.录制画质:480P@25/30/50/60fps、 720P@25/30/50/60fps、 1080P@25/30/50/60fps、4K@25/30/50/60fps可选.  ※5.编码码流:码流64Kbps～10Mbps自定义可设，并支持 选择动态比特率或静态比特率。  6.多流直播:支持4路RTMP同步推流直播，直播信号可选择主码流或子码流信号源。  7.直播画面质量:支持自定义直播分辨率和码率，支持选择4K/1080P/720P/480P。  8.内置音频处理:EQ均衡、AEC回声抑制、AGC自动增益、ANS 噪声抑制、音频采样率可设.  ※9.多场景设置:录播主机音频设置支持录制模式、互动模式双场景配置，并可在对应的设备使用场景下自动调用。  ※10.单通道设置:支持对任意线性输入通道进行配置，支持选择无线MIC和多媒体等多种设备类型，支持对音频比特率与采样率等细节参数进行设置。  ※11.标签设置:支持视频信号源标签设置，对摄像机实时拍摄信号或HDMI高清输入信号均可自定义名称标签。  ※12.自动跟踪拍摄:支持基于计算机视觉CV技术的AI人工智能跟踪算法。  13.互动能力:内置音视频交互能力，无需额外部署互动服务器类设备即可实现“1+3”的互动能力，并具备“授课互动”及“会议互动”两种。  14.短号系统:可以通过直接呼叫一个或多个短号快速创建互动房间。  15.分组系统：支持对通讯录自定义添加分组，可对分组内账号进行批量快速呼叫。  16.录像管理：保存录制文件，并可对录制视频按标题、主持人、时间、时长进行排序。支持对录像文件进行回放和下载。  17.循环覆盖：当硬盘使用超出90%,新增文件将自动覆盖 距今时间最久的录像文件。  18.版本管理：提供离线文件升级、网络在线升级和定时、自动升级三种升级方式，可导出和导入系统配置文件。  19.测绘信息：支持检测灯光亮度/色温、混响时间、磁盘空间、设备温度、网络质量以及显示运维报障信息。  ※20.支持通过软件授权方式扩展AI板书增强功能。  三、多景别智能摄录与流媒体处理软件  1.录制存储：采用H.264/H.265的视频编码格式和MP4的视频封装格式，支持在断网情况下也可以进行视频录制并存储于录播主机中，也支持在联网情况下通过FTP自动上传视频文件；  2.同步录制：支持外接存储设备（如U盘），实现在视频录制的过程中，自动同步录制多一份并存储至U盘中；  3.录制关联：支持在录制启动时自动关联开启直播和全自动跟踪模式；  4.视频管理：支持查看已录制的视频文件，并可按录制时间进行排序和按关键字检索查看，也支持对视频文件进行在线播放、下载、删除和FTP上传；  5.网络导播：支持通过浏览器即可访问并使用导播功能，而无需额外安装客户端或APP；  6.导播模式：支持全自动、半自动、手动三种导播模式，且支持在录制、直播和互动过程中任意切换导播模式；  7.导播预览：支持对接入的所有画面进行导播预览，包括教师特写、教师全景、学生全景、学生特写、电脑画面等，电脑画面包括两路HDMI画面可切换，并支持点击预览画面即可切换为导播输出画面；  8.视频布局：支持二分屏、三分屏、画中画等布局，也支持自定义布局方式，且支持对布局内的每个画面窗口进行拖动、叠加、缩放和指定视频源的操作，实现灵活调整；  9.台标字幕：需支持在导播预览界面添加Logo台标与字幕，可自主上传Logo图标、设置logo位置、编辑字幕内容、选择字幕字体颜色与是否滚动显示，且后台管理设置可预设字幕作为备选，方便灵活调整与切换；  10.片头片尾：需支持片头片尾设置，可上传JPG格式图片作为录制默认的片头片尾画面，并可自定义片头片尾显示时长，支持片头片尾显示视频信息。  四、基于AI的智能跟踪数据分析处理软件  1.跟踪逻辑：支持智能识别接入摄像机的使用定位，并联动摄像机选用对应的跟踪逻辑，如教师跟踪、学生跟踪等；  2.检测区域：支持对接入摄像机的AI跟踪检测区域设置，可基于实景拍摄画面框选跟踪区域，框选后只在区域中方能触发跟踪，所见所得方便操作；  3.跟踪切换：支持根据设定的跟踪策略形成跟踪指令，实现多路接入摄像机的全自动AI跟踪画面切换；且支持自定义跟踪切换逻辑的画面布局，包含但不限于双分屏、画中画与自定义布局等；  4.跟踪策略：支持对接入摄像机自定义设置AI跟踪目标更新周期时间，摄像机依据配置实现相应跟踪策略；  5.全场景跟拍：要求支持基于计算机视觉CV技术的AI人工智能跟踪算法，实现教师识别、教师移动跟拍、教师轨迹识别以及学生上台识别、板书行为识别、单人与多人起立识别等教学焦点进行自动捕捉与切换。 | 1 | 台 |
| 70 | 高清摄像机 | 1.传感器：要求采用CMOS类型图像传感器，尺寸≥1/2.5英寸。  2.像素：有效像素≥800万。  3.变焦：要求支持自动和手动变焦，光学变焦倍数≥22倍。  4.云台转动：要求具备机械云台可进行转动跟踪。水平转动速度范围不少于1.0°~ 94.2°/s，垂直转动速度范围不少于1.0°~ 74.8°/s。  5.视频编码：要求支持H.265、H.264高清视频编码协议。  6.视频输出：要求具备数字视频输出口（RJ45）≥1，HDMI视频输出口≥1。  7.通讯接口：要求具备RS232/RS422≥1。  8.网络接入：RJ45网络接口≥1，并支持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接入与RTSP协议网络视频输出。  9.音频接口：Line in输入口≥1。  10.USB接口：要求具备USB Type-A≥1。  11.协议支持：要求支持VISCA/ONVIF协议满足多种场景控制要求。  12.背光补偿：要求具备背光补偿功能。  13.数字降噪：支持2D/3D数字降噪，信噪比≥55dB。  14.一线通：要求与搭配的录播主机实现基于RJ45双绞线的一线通连接，完成摄像机供电、控制以及视频信号传输。  15.高效数据传输：支持对同品牌录播主机实现基于数据链路层的数字视频数据传输技术，能实现≤100ms的声画同步，在拍摄运动画面和复杂画面时不存在镜头呼吸效应带来的周期性画面焦距抖动。  ※16.AI跟踪：要求内置跟踪算法，摄像机内无额外辅助摄像头也无需增加任何设备即可实现人像自动跟踪，包括水平运动、俯仰运动、变焦、聚焦四维实时跟踪。  ※17.AI交叉识别：AI人体与面部特征交叉识别，能够自动识别并锁定跟踪对象，在多人同时进入拍摄画面的情况下，不跟丢不误跟。跟踪对象在画面丢失后再进入拍摄区域可以继续识别锁定进行跟踪。  ※18.AI教师角色识别：AI教师角色识别逻辑，可基于站立姿态、面/背向状态等多维判定，快速识别并锁定教师跟踪，避免学生站立影响。  ※19.AI跟踪区域划分：支持划分自动跟踪区域，当锁定跟踪人物走出自动跟踪区域时即停止跟踪，直到重新回到区域出现在画面中为止。  ※20.AI跟踪锁定解除：支持设置AI跟踪锁定解除时间，被锁定人员脱离画面跟踪区域后，在跟踪锁定解除时间到达之后自动解除人员锁定，回归默认状态，等待下一位人员进入画面中开始重新锁定跟踪。 | 5 | 台 |
| 71 | 音频处理器 | 1.48K采样率，高速DSP处理芯片。  2.内置功放功能，支持直接对接无源扬声器进行扩音，无需额外另配功放设备。  3.至少支持4路模拟输入+1路立体声输入+2路无线输入；支持4路模拟输出+2路功放输出的音频信号处理。  4.频率响应：20-20KHz。  5.THD+N：≤0.005 。  6.动态范围：≥100dB。  7.幻象供电：支持每路独立48V幻象供电。  8.音频处理：支持DSP音频处理功能，包含反馈消除、回声消除、噪声消除等。  9.支持全功能矩阵混音功能。  10.支持场景预设功能，可通过场景预设切换相应配置。  11.USB背景音乐播放与录制功能，支持通过USB接口自动读取并选择播放U盘中的MP3、WAV等格式的音频文件。 | 1 | 台 |
| 72 | 指向拾音话筒 | 1.单体：背极式驻极体。  2.指向性：超心型。  3.频率响应：40Hz—16kHz。  4.低频衰减：内置。  5.灵敏度：≥-29dB±3dB。  6.输出阻抗：≥500Ω±20%。  7.最大声压级：≥130dB。  8.信噪比：≥70dB。  9.动态范围：≥106dB。  10.使用电源：48V 幻象电源（48V DC）。 | 6 | 支 |
| 73 | 录制面板 | 1.安装方式：要求镶嵌式安装在讲台。  2.控制接口：要求支持RS232控制接口用以连接录播主机。  3.信号指示灯：要求具备信号指示灯。  4.支持一键式系统电源开关控制。  5.一键式录制、停止、锁定电脑信号。  6.支持本地录播全自动的开启、关闭控制。该功能同时支持录播模式和互动模式。  7.支持通过面板一键发起与远端设备互动连接。  8.支持通过交互控制面板切换互动画面的信号源，并传输到听课室，包括本地老师信号、学生信号、电脑信号、远端课室画面。  9.支持对各画面的自由布局控制，包括单画面全屏、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画中画，并传输到听课室。  10.支持远程“一键静音”功能，主讲端可一键关闭远端互动教室发言，进入主讲授课模式。 | 1 | 个 |
| 74 | 电源管理器 | 1.向录播视频系统、音频系统、显示系统提供统一的、至少八路电源管理。  2.支持对录播系统控制功能，实现通过录制面板一键启动录播系统相关设备的电源。  3.支持时序电源控制功能，每路延迟一秒，可编程控制。  4.具备内置光电隔离模块，保障负载运行安全。  5.支持提供1路最大电流不低于10A的电源输出接口。  6.支持RS-485/RS-422/RS-232 等控制协议。 | 1 | 台 |
| 75 | 导播控制台 | 1.支持不少于5种特技效果。  2.支持不少于6布局选择；6路视频直播切换；6个预置位；6个视频预选功能。  3.支持云台控制功能：上下左右及变焦功能。  4.支持录制、暂停、停止功能。  5.支持全自动录播模式和手动录播模式。 | 1 | 台 |
| 76 | 资源平台主机 | 一、资源平台主机  1.设备高度：≤1U。  2.硬件架构：嵌入式ARM架构设计，主机出厂内置视频资源管理平台，无需进行复杂的系统环境、软件安装作。  3.系统支持：Linux系统。  4.数据库支持：MYSQL。  5.存储容量：≥4TB SATA 7.2k 3.5in。  6.网络连接：RJ45千兆网口。  7.通讯接口：支持两个以上USB2.0接口。  8.支持Rst设备一键复位功能。  9.采用安全电压不大于DC36V供电，节能环保，采用无风扇设计，低噪音。  10.支持流媒体转发、直播、点播功能，单台主机支持不少于200点转发直播、支持大规模点播。  二、教学视频资源管理系统  1.信息管理系统  （1）录播管理：支持把录播设备接入平台，实现自动转码、无缝直播点播，并具备直播和点播功能。支持对录播进行远程关机、休眠唤醒、启动录制等操作。  （2）多级平台对接：支持校平台与上级区平台进行对接，校平台资源可像区平台提交，并能参加区平台组织的活动。  （3）录制预约：平台支持用户远程进行在线录课预约，可实现单个或批量预约；可直接导入课表实现预约；支持预约信息的申请和审核管理。  （4）资源颗粒度管理：支持视频资源多维度分类，如按年级、学科等分类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分类类型。并支持根据关注度、用户推荐度和点击热度的不同维度在平台呈现。  （5）视频专辑：支持用户可灵活创建各种视频专辑，并自定义专辑类型，可将一同类型的视频进行归类，便于视频的归整和便捷查询。  （6）公告发布：平台首页提供公告模块，支持通过平台发布校务公告、活动通知、行政公告、直播通知、紧急通告等多种类型公告。公告支持按定义的类型进行归类查询，支持用户自定义公告类型。  （7）自动转码功能：支持视频下载、上传、编辑、管理。可实现所有主流视频文件格式自动转码，包括asf、mpg、rmvb、mov、rm、avi、3gp、wmv、flv、mp4等，可设置下载及观看权限。  （8）虚拟切片：支持视频自动划分知识点和教学环节片段，且不破坏视频原来的完整性。知识点与教学环节目录支持在全屏状态下呈现，支持快速点击跳转到相应节点播放，支持片段循环播放。支持对上传的视频添加和修改“知识点”和“教学环节”。  （9）教学行为分析：支持弗兰德斯教学行为分析法（S-T），平台根据跟踪数据生成S-T曲线图，帮助用户进行教学技能提升和评估。S-T行为数据支持后期在线编辑修改，便于教师进行错误修正。  （10）文件检索：支持关键字搜索功能，用户可直接在资源管理平台的页面搜索框输入关键字，对某个视频标题、知识点和教学环节进行搜索。  （11）一键置灰：支持平台肤色一键置灰功能，切合特殊纪念日氛围。  （12）强制播放：支持强制设置播放源，用户点击任意视频均强制播放指定视频源，便于学校进行统一播放和管理。  （13）流量统计：支持平台对用户访问数、页面访问数进行数量统计，用户流量可按日、周、月、年、总浏览数进行分类统计。支持对视频直播流量、点播流量统计，并以曲线图形式展现10天内的访问流量变化趋势。  （14）存储管理：平台支持自定义视频的保存期限，支持永久保存，支持自定义视频保存天数期限，到达期限后自动删除；同时支持平台对录播内的视频保存期限进行管理，支持永久保存和自定义期限并在到达期限后录播自动删除视频文件。  2.直播点播系统  （1）基于flash+html5技术，无需安装插件即可进行跨平台（Windows、Linux、IOS）视频点播观看。  （2）支持流媒体转发服务，平台支持不少于200点以上高清直播功能。  （3）集群技术：支持直播集群技术，以支持系统的横向拓展，随系统应用规模的拓展逐渐增加转发服务器以支持更大规模直播。  （4）多码率支持：要求转发时支持标清、高清两种清晰度设置，点播视频时可根据网络情况在播放器窗口进行高标清切换观看。  （5）支持直播权限及密码设置，让直播信息更加安全。  （6）支持上传教案、课件等视频附件，附件可与视频进行绑定。支持word、excel、ppt、PDF、jpeg等格式。用户在点播视频时下载附件。  （7）提供视频转发分享功能，支持二维码分享和一键转发分享至新浪微博、QQ、微信等社交平台中。  3.微课管理系统  （1）提供微课管理模块，支持自定义微课时长限制，在规定时长内的视频上传平台后自动归类到微课模块当中，并支持按学段、学科进行自动归类整理。  （2）提供专业微课录制软件，支持直接从平台下载微课录制软件并安装于笔记本电脑中。微课视频录制完毕后支持一键上传到平台，或下载到本地电脑保存。  （3）微课录制软件需满足包括教师头像、实物展台、课件PPT在内的三路视频源切换及组合布局录制，支持课件与老师画中画模式。  （4）支持PPT课件导入、课件批注，在微课录制的同时支持PPT分页预览，并进行切换录制。  4.移动APP应用服务  （1）提供自主研发的平台移动端APP，支持与视频资源管理平台对接。  （2）移动端APP应提供视频在线直播、视频点播、专辑点播等功能。  （3）移动端同步支持虚拟切片功能，实现知识点的快速跳转观看、学习，提高学生的学习效率。  （4）移动端APP支持直接播放视频，无需调用其它播放器直播。  （5）支持移动端APP点播视频时查看视频信息、视频附件。 | 1 | 台 |
| 77 | 智慧黑板 | 1.智慧黑板尺寸要求：宽≥4200mm，高≥1200mm，厚≤142mm；由三部分拼接而成，可实现整块黑板统一书写；需采用专业的模块化构架，方便老师使用磁吸教具两块副屏支持磁吸功能，支持水溶性粉笔、液体粉笔等直接书写，普通板擦可擦除。  2.黑板中间显示屏采用≥86 英寸，UHD超高清LED显示屏，显示比例16:9；物理分辨率：3840×2160；可视角度≥178°, 屏体亮度≥300cd/㎡,对比度≥4000：1，屏幕具备高色域，色彩真实还原度高，色彩覆盖率≥NTSC 72%，屏幕最高灰阶度≥128灰阶；刷新率≥60Hz。  3.整机壁挂架具有快速定位拼接方式，采用三段快速定位技术，能拼接成整体挂架；通过限位装置能快速对准拼缝接口，按压式卡扣能根据压力调节平整度及拼缝缝隙，安装快捷，售后高效。  4.采用电容触控技术，触摸点数：安卓系统下支持不少于30点触摸操作，Windows系统支持不少于40点触摸。  5.整机提供≥1路网口，≥2路HDMI输入，≥1路HDMI 输出，≥1路TOUCH-USB，≥2路USB，≥1路RS232串口。  6.内置安卓嵌入式系统，不低于Android 12.0版本，具备≥8核CPU。机身内存不低于32G ROM，运行内存不低于4G RAM。  7.OPS模块：Intel第12代酷睿I5处理器/8G DDR4/256G/WIFI+BT及以上配置。接口：≥1个HDMI，≥1个DP1.2，≥6个USB，Type-C接口≥1个，≥1个RJ45，≥1个Line out，≥1个Mic in。模块化电脑采用抽拉内置式，采用80pin或以上接口，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 | 1 | 台 |
| 78 | 工业安全柜（1） | 1.19英寸标准机柜。  2.材质及工艺：材料采用SPCC冷轧钢板，表面处理采用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  3.尺寸：宽≥600mm\*深≥600mm\*高≥1200mm。 | 1 | 个 |
| 79 | 工业安全柜（2） | 1.材料要求：木纹桌面、冷轧钢板桌体、防潮防锈的塑钢底脚板。 2.外置功能要求：独立的开关电源和电锁装置。  3.内置功能要求：桌体内置可放置19寸-22寸液晶显示器的翻转板,仰角任意可调；翻转键盘板，键盘板下的塑钢盒内，有专门用于放中控面板、鼠标、笔记本电脑接线、可固定的便携展示台、水笔、水性笔擦等专用位置；侧面可内置侧抽拉大展示台抽屉；笔记本电脑接线为抽拉接线方式，USB\VGA\VIDIO\AUDIO\NET。 4.外观要求：正前方便印校徽，整体外观流线型设计,无菱角，保护师生安全。 5.尺寸要求：讲桌大小与教室整体环境协调。  6.安装要求：桌体采用拆装设计，塑钢底板设计两个过线孔。 7.防潮、防水、防锈要求：为防止桌面水杯的水或清洁桌面的水，以及潮湿天气对讲桌底脚板的腐蚀，所以桌面和底脚板均采用塑钢材料。 | 1 | 套 |
| 80 | 工业安全柜（3） | 1.19英寸标准机柜。  2.材质及工艺：材料采用SPCC冷轧钢板，表面处理采用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  3.尺寸：宽≥600mm\*深≥800mm\*高≥2000mm。 | 2 | 台 |
| 81 | 工业安全柜（4） | 1.≥1800mm冷轧钢三联操作台。 | 1 | 台 |
| 82 | 辅助线材 | 1.符合标准的PVC管材及辅料、固定件、强弱电线缆、高清音视频线缆、HDMI远传等。 | 1 | 批 |
| 83 | 系统集成 | 1.综合布线、管材及桥架铺设，设备安装及调试等服务。 | 1 | 项 |
| 84 | 报告厅配套设施（1） | 1.采用冷发泡高回弹定型PU海绵一体发泡成型，密度高达≥55Kg/m3。 2.采用冷发泡高回弹定型PU海绵一体发泡成型，密度≥60kg/m3。长时间使用不易变形；座绵内置≥1.5mm加厚钢架+蛇形弹簧，采用黑色无纺布作隔层，座包不易变形，持久耐用。 3.采用优质多层旋切桦木皮用无甲醛环保胶热压成型,表面经≥5次抛光、喷涂处理；油漆厚度均为≥16mm。 4.采用优质麻绒面料；椅背拉线定位并加垫丝光绵。 5.铝合金站底脚+采用≥2.0mm优质钢板模具冲压焊接打磨精制而成的扶手上框，外贴优质PP布面装饰板。 6.基材采用高密度板面贴防火板，写字板链接机构采用铝合金装置，抗压力度强，隐藏于扶手内。 7.采用原木经≥5次抛光封漆而成，油漆厚度≥25mm。 8.采用弹簧加阻尼器的回复机构。采用了以上回复机构使得座包在回复时匀速运动而又无噪音，从而提升了椅子的档次。 9.采用不锈钢内六角圆柱头螺钉与镀彩锌膨胀螺母。 | 306 | 位 |
| 85 | 报告厅配套设施（2） | 1.采用优质E0级及以上高密度纤维板，长度和宽度偏差±2mm，密度≥0.78g/cm3，吸水厚度膨胀率≤5%，甲醛释放量≤0.124mg/m3，含水率≤8%。面板不低于25mm厚、侧板、底板不低于16mm厚，稳固承重。 2.采用天然实木皮，厚度≥0.8mm，含水率≤8%，甲醛释放量≤0.124mg/m3。 3.采用优质天然实木封边条，封边条厚度≥2mm，含水率≤8%。 4.采用优质环保油漆，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木纹纹理清晰，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5.选用优质环保胶，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6.采用优质五金配件，无锈蚀，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7.规格要求：长≥1400mm\*宽≥600mm\*高≥760mm。 | 10 | 张 |
| 86 | 报告厅配套设施（3） | 1.优质阻燃西皮，皮面厚度≥2mm，具有皮质细腻，光泽度好，透气性强，柔软而富于韧性，坐感舒适等特点。 2.海绵采用PU成型发泡高密度阻燃海棉，用抽纱或丝绒覆面，表面有防腐化和防变型保护膜，座包密度：≥48kg/m3,背包：≥45kg/m3,软硬适中,耐久不变形，回弹力强。  3.具有透气性强，软硬适中，长久使用不变形，不塌陷，不老化及对人体无害等优势。 4.椅架：优质橡胶木实木框架及扶手，卯榫结构，结构牢固，结实耐用，含水率≤8%，并经防腐、防蛀处理，木质部分油漆采用环保油漆，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5.采用标准优质配件，五金需要抗氧化处理牢固耐用。 | 20 | 把 |
| 87 | 报告厅配套设施（4） | 1.采用优质E0级及以上高密度纤维板，长度和宽度偏差±2mm，密度≥0.78g/cm3，吸水厚度膨胀率≤5%，甲醛释放量≤0.124mg/m3，含水率≤8%。面板不低于25mm厚、侧板、底板不低于16mm厚，稳固承重。 2.采用天然实木皮，厚度≥0.8mm，含水率≤8%，甲醛释放量≤0.124mg/m3。 3.采用优质天然实木封边条，封边条厚度≥2mm，含水率≤8%。 4.采用优质环保油漆，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木纹纹理清晰，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5.选用优质环保胶，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6.采用优质五金配件，无锈蚀，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7.结构：桌面下方有三个桌堂。  8.规格要求：长≥1800mm\*宽≥400mm\*高≥760mm。 | 14 | 张 |

**三、商务要求**

注：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对本部分所有条款逐条说明响应和偏离情况。

1. 本商务要求内容均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的响应必须完全满足或者正偏离，否则响应无效。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条款 | 内容 |
| 1 | 合同履行期限 | 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
| 2 |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 |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 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
| 4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磋商

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目 录**

**第一部分商务文件**

**格式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磋商报价总价（元） | 合同履行期限 | 质量要求 | 备注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供应商公章）：**

年月日

**格式二、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型号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格式三、响应函**

（采购人）：

根据你方 （项目名称）的编号为 磋商文件，我方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的名称），按照你方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和准确的。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供的报价为： 。

2.如果我方成交，我们保证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具体合同履行期限承诺如下： 。

3.我方人民币 / 元的磋商保证金与本响应文件同时提交。

4.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承担履约责任。

5.我们已详细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的附件，我们接受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和条件。

6.我们对磋商文件关于时限、程序方面的规定没有异议，保证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限和程序参加磋商活动。

7.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8.我们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们的磋商保证金。

9.我们保证向你方提供你方可能要求的与本响应文件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10.我们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1.本响应文件自开启之时起90天内有效。

12.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方将被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其他供应商、采购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磋商小组成员、采购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被评定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订立合同，或者成交后不按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8）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传真或电传：

邮政编码：

日期：年月日

**格式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兹证明：在下面签字的 （被证明人姓名）现任 （单位名称） 的（职务），系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点）的（供应商名称）公司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单位名称）的(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的响应以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等全权负责，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代理人在响应、开启、评审、合同谈判和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如委托代理人进行投标，必须提供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投标无效。

**格式六、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公司）参与（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采购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单位（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加盖供应商公章）**：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格式七、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八、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正/负偏离/无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结合第五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内容点对点应答。**

供应商全称**（加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格式九、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商务文件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文件**

**格式一、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正/负偏离/无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须结合第五章《采购需求》内容点对点应答，对于《采购需求》内容中实质性条款要求，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2. **如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内容中有明确要求的证明资料时，供应商则必须提供所要求的证明资料，才可证明该项内容为“无偏离或正偏离”，否则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针对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内容中未明确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内容的，供应商需尽可能地提供所投产品的官网截图或有效的彩页或产品性能技术参数介绍资料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或质量认可材料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且上述技术证明文件须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供应商全称**（加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格式二、实施方案**

**格式三、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四、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资料**

# 第七章 附件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三：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